

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 (学生工作部 通知)

(2021) 厦大学 11 号

关于选聘 2022 年“一站式”学生社区 兼职辅导员的通知

各学院（研究院、教学部）、机关各部门：

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一站式”学生社区综合管理模式建设试点工作，持续推进形成“三全育人”新格局，现就 2022 年“一站式”学生社区兼职辅导员选聘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聘对象

- 2020 年第二批入职的党政辅导员。
- 机关党政管理人员、工程实验等系列专业技术人员。
- 各学院（研究院、教学部）党政管理人员、工程实验等系列专业技术人员、专任教师。
- 有意续聘的上一年度“一站式”社区兼职辅导员。

二、选聘人数

150 名左右。

三、选聘条件

1.中共党员，政治素质高，品行端正、作风正派。

2.热爱学生工作，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奉献精神。

3.业务能力强，具有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组织管理能力和一定的文字及口头表达能力。

4.身心健康。

四、选聘程序

1.个人报名/组织推荐（2021 年 11 月 29 日-12 月 6 日）。

（1）2020 年第二批入职的党政辅导员无需提交报名材料。

（2）机关各部门采取个人报名的方式。个人选择意向联系楼栋并填写报名表（附件 2）。于 12 月 6 日前，将电子版报名表发送至 jgdw@xmu.edu.cn，纸质版经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后交至颂恩楼 15 楼机关党委办公室。

（3）各学院（研究院、教学部）采取组织推荐的方式。请各学院充分动员、积极推荐人选，并填写汇总表（附件 3）。于 12 月 6 日前，将经学院党委签字盖章的电子版汇总表发送至 frgyb@xmu.edu.cn。

2.安排楼栋（2021 年 12 月 7 日-12 月 12 日）。

学生工作部根据报名情况和学生社区特点，与校工会、机关党委协商，为报名/推荐人员安排联系的园区/楼栋。原则上，机关部门人员统筹安排，学院人选对接联系本院学生所在园区/楼栋。

3.发放聘书、联系对接。(2021 年 12 月中旬)。

召开聘任仪式，为受聘的兼职辅导员发放聘书，聘期一年；开展专题培训，兼职辅导员入驻学生社区开展工作。

此外，鼓励机关部门、学院（研究院）定点联系、服务某楼栋或园区，有意向的机关部门、学院（研究院）可咨询联系人。

五、工作职责

1.组建专门工作组。牵头组建楼栋工作组，会同公寓办辅导员、学院住楼辅导员、后勤集团物业管理员、学生楼长层长等，主动推进多方联系，建立协同工作机制。

2.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在学生社区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和党建引领，强化学生社区的政治功能，引导学生自觉遵守学校及学院的各项规章制度，积极宣传正能量。

3.服务学生成长成才。深入学生社区，了解掌握学生的思想、学习、生活、心理等情况，及时为学生答疑解惑、解决实际困难；围绕学生成长需求，发挥自身优势协调资源进驻社区，引导学生养成健康向上的生活习惯。

4.协助做好应急工作。协助开展学生宿舍疫情防控、防台防汛等应急工作，教育引导学生增强自我防范意识；视具体情况，适时进驻所联系社区协助开展宿舍楼栋风险点排查、学生思想行为动态巡检等工作。

六、工作要求

1.明确目标要求，力戒形式主义。兼职辅导员要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生为本，做“一线干部”，真真切切与学生在一

起，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做到问题导向联系、情真意切联系、实实在在联系，及时发现并向有关部门反馈工作中关于学生管理、后勤保障、教育教学等方面的相关问题，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2.落实工作责任，创新工作方式。兼职辅导员要在严格落实“四个一”工作要求（建立1份工作台账、每月召开1次工作组例会、每月走访1次学生宿舍、每年提交1份工作报告）的基础上，利用自身优势开展工作，在聘期内至少重点帮扶1间宿舍、解决1个难题、办成1件实事、举办1场活动。

3.注重工作实效，强化工作考核。兼职辅导员聘期为一年，聘期末将由学生工作部牵头组织开展聘期考核，由楼栋工作组及联系楼栋学生对兼职辅导员工作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将作为干部选拔任用的依据之一。学生对兼职辅导员“满意”和“比较满意”的比例不低于80%的，可视同有一年的辅导员岗位工作经历。

联系人：黄怡平 电话：2182382

蔡佳佳 电话：2186602

附件：1.厦门大学“一站式”学生社区宿舍楼栋情况一览表

2.厦门大学“一站式”学生社区兼职辅导员报名表

3. 厦门大学“一站式”学生社区兼职辅导员学院（研究院、教学部）推荐人选汇总表

校党委组织部

校党委学生工作部

机关党委

校工会

2021 年 11 月 27 日